

证券代码：601228

证券简称：广州港

公告编号：2024-057

债券代码：185817.SH、185969.SH、137626.SH、137812.SH、115012.SH、240489.SH

债券简称：22 粤港 K1、22 粤港 02、22 粤港 03、22 粤港 04、23 粤港 01、24 粤港 01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(二) 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监事。

(三) 会议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3 日 15:30

会议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6 号港口中心 2706 会议室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
(四)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4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4 名。

(五)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温东伟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申报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损失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年度资产损失申报项目资料完整，流程规范，均已通过下属各相关单位总经理办公会或董事会审议，经过公司审计、纪检部门责任认定，并进行了公示。同意公司 2024 年资产损失申报金额为 93.18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4 日